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6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5年8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公告》(编号:2015-041),2015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进展公告》(编号:2015-043),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日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史万福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就2014年8月29日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签订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史万福先生于2014年8月29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14,665,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45%,其中高质押股7,330,248股,无限售流通股7,324,752股)质押给华泰证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现根据协议书内容对上述股份进行了延期购回,标的证券初始购回日为2014年8月29日,购回交易日为2015年9月27日延期至2016年8月29日。

截止本公告日,史万福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36,066,744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25.79%,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29,307,6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81.2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93%。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812 证券简称:陕西金叶 公告编号:2015-34号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7月14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21)。

截至目前,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10号——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每5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一次进展公告(详情请见公司在上述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各项工作仍在加紧推进中。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日起继续停牌。

截止本公告日,万裕文化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324,572股中595,000,000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447,376,651股的13.19%;3,000,000股被司法冻结,占公司总股本447,376,651股的0.67%。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5-048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上市公司
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100万股股份进行协议转让,截止目前,尚未与股权受让方签订正式合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公司将及时关注有关事项进展情况,并及时发布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集团”)拟转让其所持我公司部分股份,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代码:000023,简称:深天地A)于2015年8月18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8日、8月2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5-049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及工作安排

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简称:深天地A,代码:000023)自2015年9月1日起开始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交易日,即最晚将在2015年9月30日前按照26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5年9月30日恢复交易,公司承诺在证券恢复交易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若在上述停牌期间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起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预计将在停牌期满前五个交易日向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披露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一五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939 证券简称:凯迪电力 编号:2015-88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
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74),2015年8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84),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因本次投票涉及多个投票权,为保证各位股东投票的公正性,现将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召开基本事实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9月10日下午15:00

(2)投票网络投票的议案和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9月1日下午16:00至2015年9月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投票地点:

武汉市荆楚技术开发公司江汉大道1号凯迪大厦808会议室

4.会议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投票权数:

2015年8月27日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8月27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为本次股东大会专门制作的股权登记日的股东;

(4)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会议议程:

(1)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股东代表监事选举的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13)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格式指引》的议案;

(14)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15)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16)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1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18)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19)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1)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3)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4)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5)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6)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8)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29)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1)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3)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4)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5)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6)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8)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39)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1)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3)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4)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5)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6)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8)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49)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1)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2)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3)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4)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5)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6)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7)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8)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59)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60)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

(61)关于修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书披露格式指引》的议案;